

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下文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2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8年2月26日在上海浦东新区川大路51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赵笠钧先生主持，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与会各位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以现场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且通过了以下决议：

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选举赵笠钧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赵笠钧先生简历见附

件。

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选举RAYMOND MING QU（瞿亚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瞿亚明先生简历见附件。

3、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委任瞿建国先生为公司终身名誉主席的议案》；

为充分表达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创始人瞿建国先生的尊重和感谢，以及其自公司成立至今17年以来为公司发展做出的不可替代的卓越贡献及成绩的高度认可，经审议，董事会提议委任瞿建国先生为公司终身名誉主席。

作为公司终身名誉主席，瞿建国先生并非本公司之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参与公司治理，其以个人资源继续支持公司事业发展。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018年2月26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及增补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更换及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根据实际作相应调整，具体调整及组成情况如下：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原由谢荣兴先生、徐乐年先生、Raymond Ming Qu（瞿亚明）先生组成，其中，谢荣兴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现调整为由谢荣兴先生、陈智海先生、Raymond Ming Qu（瞿亚明）先生组成。根据审计委员会委员推选，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仍由谢荣兴先生担任。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原由徐乐年先生、谢荣兴先生、瞿建国先生组成，其中，徐乐年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现调整为由陈智海先生、谢荣兴先生、张蕾女士组成。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推选，主任委员由陈智海先生担任。

以上各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即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5、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设立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并经全体董事提名，选举独立董事王高先生、董事张蕾女士、董事 WANG TIE（王铁）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其中，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由 WANG TIE（王铁）先生担任。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6、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2018年2月制订）〉的议案》；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2018年2月制订）》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7、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18年2月修订）〉的议案》；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18年2月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累计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5,000 万元。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鉴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的经营密切相关，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及签署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授权期限自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内容详见登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9、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2018年2月制订）〉的议案》；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2018年2月制订）》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

附件

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简历

一、董事长

赵笠钧，男，1968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EMBA），工程师。1990年7月至2010年12月，先后任北京市人民政府农村能源领导小组办公室建设管理科副科长、技术开发部主任、副总工程师；北京市人民政府农村建设办公室新能源处副处长；北京市新能源开发服务公司副经理、党委副书记、经理；北京博大环科新能源工程设计咨询中心董事长；北京城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房地产开发事业部党委书记、市场开发部部长、赴川援建指挥部总指挥（援建办主任）；北京鼎昌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恒安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1995年1月至今，历任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长兼总裁等职；现任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开能环保董事长，兼任汇金联合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全国工商联环境服务业商会会长。

赵笠钧先生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笠钧先生通过钧天投资、微森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37,022,220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9.3%，另通过受托表决权拥有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数量73,349,149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8.42%。赵笠钧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副董事长

Raymond Ming Qu（瞿亚明），男，1979年3月出生，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University of Alberta）毕业，加拿大籍。2005年2月加入开能环保，历任开能环保制造部总经理、投资部总监、总经理及下属子公司上海壁炉产品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壁炉公司董事。2012年3月起，担任公司第二届、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开能环保董事、副董事长。

Raymond Ming Qu（瞿亚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是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瞿建国先生之子，瞿亚明先生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